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<董事会议事规则>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<董事会议事规则>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制度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